

北京网博视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重大合同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合同概况

北京网博视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10月26日披露了关于签署重大合同的公告，公告内容为公司与江苏亨通智能物联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亨通”）于2018年10月签订《设备采购合同》，合同总金额为12,871.95万元。现对此公告进一步补充。

公司凭借多年在行业及市场上的资源，了解到江苏亨通在系统设备（具体为无线自主网网板、融合通信系统套件、量子数据处理模块）方面的需求，因此公司与江苏亨通于2018年10月签订了三份《设备采购合同》，合同约定，由公司向江苏亨通提供合同约定的系统主设备及配件（具体为无线自主网网板、融合通信系统套件、量子数据处理模块），三份合同金额（含税）分别为4,104.10万元、4,290.65万元、4,477.20万元，金额总计为12,871.95万元。根据合同标的，公司与重庆博琨瀚威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了与以上销售合同相对应的三份采购合同，合同金额（含税）分别为4,028.20

万元、4,211.30 万元、4,394.40 万元，金额总计为 12,633.90 万元。

二、合同对挂牌公司的影响

上述合同是公司整体业务三大块之一的硬件合同，经与会计师初步沟通，上述交易将采用净额法确认相关收入。上述交易预计能为公司带来 205.22 万元的收入，该收入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目前，上述销售和采购合同均正常执行。上述合同的签订及履行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因为履行合同对交易双方形成依赖。

三、合同履行风险提示

公司将积极组织、协调及有效管理好相关资源，从而保证合同内容的实施执行，但是上述合同履行过程中可能遇到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存在合同无法全部履行完毕或终止的可能，导致公司承担违约责任的风险，同时存在未能及时收回款项导致公司资金被占用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北京网博视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11 月 8 日